

第一章 语言功能

Language Functions

学习目标

1. 了解语言学家对语言功能的划分
2. 理解翻译实践中的五种语言功能
3. 在翻译实践中应用语言功能理论

第一节 语言功能的分类

在翻译中，掌握语言功能的划分至关重要。语言不仅是信息载体，更是实现交际目的的工具。了解语言功能的分类有助于译者准确理解文本的交际意图，并在翻译中有效再现这些功能，以确保译文符合目标语的表达习惯和文化背景。长期以来，诸多学者提出了多种语言功能理论，其中以心理学家卡尔·比勒（Karl Bühler），语言学家罗曼·雅各布森（Roman Jakobson）和杰弗里·利奇（Geoffrey Leech）等的理论最具代表性。

一、语言功能的理论基础

语言的研究不仅涉及结构和形式，还关乎功能和交际价值。从功能角度来看，语言的意义总是依赖于语境，而语言要素（如词汇、短语、句子乃至语篇）的使用，正是为了达成特定的交际目的。这一观点可追溯至 20 世纪上半叶的多位学者，尤其是人类学家勃洛尼斯拉夫·马林诺夫斯基（Bronislaw Malinowski）、语言学家约翰·鲁珀特·弗斯（John Rupert Firth）以及心理学家卡尔·比勒。

比勒在其 1934 年出版的《语言理论》（*Sprachtheorie*）中提出，语言具有三种基本功能（Bühler, 1934/1990: 203）：

- 表达功能（Expressive）：用于表达信息发送者的态度和情感；
- 感召功能（Conative）：用于影响信息接收者的行为和反应；
- 指称功能（Referential）：用于通过语言反映外部现实世界。

比勒的三功能理论为后续研究奠定了基础，特别是为语言在不同语境中交际作用的研究提供了理论框架。

二、语言功能的扩展

在比勒的基础上，雅各布森进一步扩展了语言功能的划分，提出了六种功能（Jakobson, 1960: 353–357），其中包括比勒所描述的三种基本功能，并新增了以下三种：

- 诗学功能（Poetic）：用于强调语言形式的美感，尤见于文学作品；
- 元语言功能（Metalinguistic）：用于解释或澄清语言自身的意义；
- 寒暄功能（Phatic）：用于建立和维持社交关系，如问候或寒暄。

雅各布森认为，这六种功能分别对应语言交际的六个要素：信息发送者（addresser）、信息接收者（addressee）、语境（context）、接触（contact）、信息（message）以及语言代码（code）。在不同文本中，某一种功能通常占主导地位。例如，在文学作品中，诗学功能更为突出；而在日常交流中，寒暄功能则更为常见。

雅各布森的功能分类奠定了现代语言学的基础，同时推动了后来的翻译研究。例如，翻译理论家凯瑟琳娜·赖斯（Katharina Reiss）基于语言功能提出了文本类型的分类方法，用于评估译文是否忠实于原文的核心功能（Reiss, 2000）；彼得·纽马克（Peter Newmark）则在雅各布森的理论基础上，提出了一种更灵活的文本类型划分方法，并制定了一系列翻译策略，以帮助译者解决不同文本类型翻译中常见的难题（Newmark, 1981/1988）。此外，赖斯与翻译学家汉斯·J·弗米尔（Hans J. Vermeer）共同发展了功能主义翻译理论，特别是在他们合著的《普通翻译理论基础》（*Grundlegung Einer Allgemeinen Translationstheorie*）一书中，系统阐述了目的论（Skopos Theory）的核心思想（Reiss & Vermeer, 2013）。该理论强调翻译不应仅关注源文本的再现，而应以目标文本在目标文化中的预期功能为导向。这意味着译者需要考虑译文的预期用途和受众需求，以确保翻译活动的有效性和适用性。

三、语言功能的语义学视角

除了雅各布森的功能分类外，利奇从语义学角度提出了五种语言功能（Leech, 1981）：

- 信息功能（Informational）：用于传递事实或数据；
- 指示功能（Directive）：用于建议、命令等；
- 表情功能（Expressive）：用于表达情感；
- 美学功能（Aesthetic）：用于增强语言的艺术表现力；
- 酬应功能（Phatic）：用于建立和维持社交关系。

利奇的分类方式简洁明了，在翻译实践中尤其适用于分析源语文本和目标语文本的主要功能。与雅各布森的六功能理论相比，利奇的分类更偏向语言的实际使用，并

且突出语言功能在不同交际场景中的应用价值。

四、语言功能在翻译中的应用

语言功能的划分在翻译实践中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译者须准确识别源语文本的主要语言功能，并据此调整翻译策略，以确保译文既忠实于原文，又符合目标语的交际需求。例如，在广告翻译中，译者往往需要兼顾信息功能和美学功能；而在文学翻译中，诗学功能和表情功能通常占主导地位，所以译者需特别关注语言形式的艺术表现力及情感的真实传递。

随着翻译研究的深入，学者们逐步从微观层面的“对等性”（equivalence）探讨，转向基于交际目的的宏观视角。功能派翻译理论（如目的论）进一步强调了语言功能在翻译过程中的核心地位，主张译文应优先满足其预期用途和交际目标，凸显了语言功能在翻译决策中的实践价值。

五、结论

语言功能的划分为翻译提供了重要的理论框架，帮助译者理解文本的多层次功能，并据此做出合理的翻译决策。从比勒的三大功能，到雅各布森的六大功能，再到利奇的五种语言功能，语言功能理论不断深化发展，并对翻译研究产生深远影响。

比勒的理论概括了语言的基本心理功能，雅各布森在此基础上扩展了功能类别，并将其与语言交际要素对应。然而，在翻译研究和实践中，利奇的分类更具操作性，不仅涵盖了语言的交际功能，还能直接用于分析不同类型文本的翻译策略。因此，第二节我们将具体探讨利奇提出的五种语言功能及其在翻译中的应用与再现。

第二节 翻译中的五种语言功能

一、信息功能

信息功能（Informational Function）是语言的基本功能之一，指语言用于传递信息和消息的功能，这是语言交流中最常见且最基础的功能，也是语言的基本属性之一，因为所有语言表达都或多或少地包含此功能。语言传递的内容包括事实、数据、观点等。信息功能关注语言表达的内容和意义，而非表达方式或情感色彩。

一般来说，语言传递的信息可以分为两种：一般信息和文化信息。一般信息指不

受特定文化背景影响、具有普遍性的内容，通常为事实性和客观性的信息，受众广泛，如科学原理、历史事件、气象报告等，都是不依赖特定文化背景的通用信息。文化信息则嵌入特定文化背景中，包含特有的概念、习俗、历史背景或社会规范，可能需要额外的解释或注释，以帮助其他文化背景的受众理解。

在翻译过程中，译者应注重准确实现信息功能，确保信息的完整性和可理解性，在涉及文化信息时，特别要考虑文化信息传递的有效性，以帮助目标语读者理解深层含义。

【例 1】

原文： At the time, I did not consider this a luxury, although today it certainly would be. I took it for granted that mothers were the sandwich-makers, the *finger-painting*¹ appreciators and the homework monitors. I never questioned that this ambitious, intelligent woman, who had had a career before I was born and would eventually return to a career, would spend almost every lunch hour throughout my elementary school years just with me. (*My Mother's Gift*)

译文： 这对于今天的孩子来说，无疑是一种奢望，然而那时我却并不认为有什么了不起。我觉得母亲为孩子做三明治，夸赞**指画**²，检查作业，都是理所当然的。我母亲在生我之前有一份工作，后来再次谋了个差事。她是个既有抱负又很聪明的女人，可是在我上小学的那几年里，她竟然几乎天天陪我吃午饭，共度中午的时光。对于这一点，我却从来没有思考过。³（苏珊娜·查兹的散文《母亲的礼物》）

讲评： 本例描写了作者童年时与母亲共进午餐的温馨画面，以及母亲在其成长过程中所给予的关爱与教诲。在原文中，*finger-painting* 被翻译为“指画”，这保留了字面意义。然而，考虑到“指画”这一概念在中文语境中较为陌生，读者可能难以理解其文化背景。因此，增加脚注来解释这一术语是必要的。通过这样的处理方式，译者不仅能保持原文信息的完整性，还能提高译文的文化适应性，从而更好地实现翻译的信息功能。

1 本书对某些词语或句子所做的下划线、斜体或加粗处理，都是为了凸显信息，方便读者阅读。如果没有特别说明，都是编者所为，并非原文作者所加。

2 指画（*finger-painting*）：是西方社会中儿童常用的绘画方式，通常指小孩子用手指蘸颜料进行创作，有时成年人也会使用这种方式绘画。

3 本书所有译文，如无特殊说明或标注，均为编著者翻译。

【例 2】

原文: *In order to tell what I believe, I must briefly sketch something of my personal history.*

The turning point of my life was my decision to give up a promising business career and study music. My parents, although sympathetic, and sharing my love of music, disapproved of it as a profession. (*Life in a Violin Case*)

译文: 为了阐明我的人生信条, 我必须简单介绍一下我的生活经历。

我决定放弃前程似锦的商业而专攻音乐, 这是我人生的转折点。我父母虽然对我表示理解, 也像我一样热爱音乐, 却反对我以音乐为生。(亚历山大·布洛克的散文《情系小提琴》)

讲评: 本例讲述了作者放弃前途光明的商业职位, 毅然投身音乐的故事, 并通过个人经历表达了对人生价值的思考。原文中的第一句 “In order to tell what I believe, I must briefly sketch something of my personal history.” 主要体现了信息功能。作者通过简洁明了的表达, 直接表明自己将在下文介绍个人过往的意图, 为后续内容提供背景信息。这句话没有涉及情感, 完全专注于信息的传递。对应译文忠实再现了原文的核心信息, 语言简洁直白, 准确实现了翻译的信息功能。

二、指示功能

指示功能 (Directive Function) 指通过语言上的命令、请求、建议或劝告等方式影响他人行为, 以实现特定目的。这种功能的关键在于说话者通过语言表达, 试图改变或指导听者的行为或决定。指示功能的表达方式可以是直接的, 也可以是委婉或间接的, 具体取决于语境和交际双方的关系。

指示功能和信息功能密切相关。信息功能侧重于传递事实、数据和观点, 而指示功能则以此为基础, 通过传递信息来引导或影响行为。虽然它们的侧重点不同, 但在实际表达中, 指示功能往往依赖于信息功能的支持, 以确保指示能够被有效理解并引发预期的行动。

在翻译中, 译者应准确识别并实现语言的指示功能, 同时确保信息功能的完整, 还原原文的语气和意图, 以达到预期的行为效果。

【例 3】

原文: “You want a brooch,” said Mrs. Fairfax. (Chapter 13, *Jane Eyre*)

译文: “你还缺一枚胸针。”费尔法克斯太太说道。(夏洛蒂·勃朗特的小说《简·爱》第十三章)

讲评：本例讲述了在漫长的等待后，简·爱即将见到桑菲尔德庄园的主人罗切斯特先生。在此情境下，费尔法克斯太太作为庄园的管家，以委婉的方式提醒简·爱注意自己的仪表，以符合正式社交场合的礼仪规范。原句表面上是一个陈述句，但实际功能是礼貌地提醒简·爱佩戴胸针，以符合正式场合的社交规范。译文“你还缺一枚胸针”成功再现了原文的指示功能，同时保留了委婉的语气，使建议显得自然得体。这种表达方式既体现了费尔法克斯太太的关切，也符合目标语的表达习惯。因此，译文采取隐含的劝告语气，使得原文的指示功能得以准确再现。

【例4】

原文：“Madam, I should like some tea,” was the sole rejoinder she got. She hastened to ring the bell; and when the tray came, she proceeded to arrange the cups, spoons, etc., with assiduous celerity. I and Adèle went to the table; but the master did not leave his couch. (Chapter 13, *Jane Eyre*)

译文：“太太，我想喝点茶。”罗切斯特先生这样做了回应，这是她所得到的唯一的回答。费尔法克斯太太急忙按铃，召唤仆人前来。待托盘端来后，她又殷勤麻利地摆好茶杯和茶匙等东西。我和阿黛勒走到桌前，可罗切斯特先生却在沙发上一动未动。（夏洛蒂·勃朗特的小说《简·爱》第十三章）

讲评：本例讲述了在漫长的等待后，简·爱在桑菲尔德庄园初次正式见到罗切斯特先生。在这场会面中，罗切斯特先生以简短的话语向费尔法克斯太太提出喝茶的请求。作为庄园主人，他的语气既表现出习惯于支配他人的态度，又保持了必要的礼貌。原文中“I should like some tea”采用 should 这个情态动词，并非直接命令，而是委婉的请求，符合当时的社交礼仪。译文“太太，我想喝点茶”较好地传达了原文的请求语气，表达委婉。此外，译者在后续叙述中准确再现了原文的层次感，如费尔法克斯太太忙碌的动作反映了她对主人地位的认可，而罗切斯特先生“一动未动”地坐在沙发上，则进一步强调了他的身份与态度。

三、表情功能

表情功能（Expressive Function）是语言的重要功能之一，用于表达说话者的看法、态度、情感或情绪。当语言的主要目的是传达内心感受或情绪时，表情功能便成为首要的语言功能。这时，语言通常并非单纯传递客观信息，而是需要反映说话者的主观情感和态度。

判断一个语言片段（词汇、短语、小句或句子）是否主要体现表情功能，可以主

要考虑四个方面：语境、词汇、句式和修辞。

首先，考虑语言片段所处的语境。如果语言表达发生在情感浓烈的情境中，如临别、争执、庆祝等，通常表情功能会占主导地位。

其次，分析语言片段中使用的词汇是否带有明显的情感色彩。例如，夸张的形容词、感叹词、情态动词等通常会增强语言的表情功能。如果语言中多次使用带有强烈情感的词汇，如“爱”“恨”“恐惧”“希望”等，那么语言体现表情功能的可能性就更大。

再次，表情功能常常通过特定的句式结构得以强化。例如，感叹句、反问句、重复句等结构常常用于突出说话者的情感。此外，句首或句尾的强调词、语气词的使用也可以是表情功能的标志。

最后，关注对比与反复等修辞手段的使用。语言片段中出现明显对比（如“但是”“然而”）或关键内容的重复往往表明说话者在强调某种情感或态度，此时表情功能可能是该片段的主要功能。

通过这些标准，译者可以判断某个语言片段的主要功能是否为表情功能，尤其是在文学语言中，表情功能往往占据主导地位，因此准确识别和再现这一功能对于文学翻译至关重要。

【例 5】

原文：Years later, during her final illness, Mother reserved various items for my sister and brother. “But the desk,” she’d repeat, “is for Elizabeth.” I sensed Mother communicating with this gift, a communication I’d craved for 50 years. (My Mother’s Desk)

译文：多年以后，母亲在弥留之际给我的兄弟姐妹留下了各种各样的家什。“那张书桌，”她反复叮嘱说，“一定一定要留给伊丽莎白。”我能感觉到母亲正通过这份礼物与我交流，而这种感觉我已经朝思暮想了整整五十年。（伊丽莎白·雪瑞尔的散文《母亲的书桌》）

讲评：本例讲述了作者回忆母亲临终前特别叮嘱要将书桌留给自己的情景。母亲长久以来都没有直接对女儿表达情感，而临终前的这份礼物成为她最有力的情感传递方式。在这个例子中，“‘But the desk,’ she’d repeat, ‘is for Elizabeth.’”具有明显的表情功能。母亲在弥留之际反复强调书桌的归属，不仅是在分配物品，更是在向女儿传递未曾言说的深情。这一表达虽简短，却因其所处情境而格外动人。此外，句首的 But 在文学中常用于强调，而“she’d repeat”中的“d”则表明母亲常常重复这句话，这样的习惯性行为暗示了她对女儿的殷切

期望。尽管这句话也具有一定的指示功能（明确书桌的归属），但表情功能在这里是主导功能。译文通过“反复叮嘱”和“一定一定”忠实地再现了母亲对女儿的深厚感情，成功传达了母亲临终前对女儿的关切以及对特定物品的情感寄托。

【例 6】

原文：*"Oh! Single, my dear, to be sure! A single man of large fortune; four or five thousand a year. What a fine thing for our girls!"* (Chapter 1, *Pride and Prejudice*)

译文：他还是单身呢！亲爱的，千真万确！一个拥有巨额财产的单身汉，每年的收入有四五千镑。我们女儿真是好福气啊！（奥斯汀的小说《傲慢与偏见》第一章）

讲评：本例讲述了贝内特先生向妻子打听新搬来的宾利先生的婚姻状况，而贝内特太太的回答不仅传递了信息，也流露出浓厚的感情，反映出她对这位富有单身汉的极大兴趣，以及对女儿们婚事的殷切期待。该对话的核心目的是情感表达，而非单纯传递信息。贝内特太太的兴奋情绪通过夸张的语气和对财富的强调得以强化，如“*Oh! Single, my dear, to be sure!*”对情感的强调，以及“*four or five thousand a year*”对财富的突出。她的言语不仅回答了问题，还透露出她对女儿们婚姻前景的热切憧憬。译文精准再现了表情功能，通过“亲爱的，千真万确！”强化了原文的情绪，“我们女儿真是好福气啊！”则忠实再现了贝内特太太的兴奋与期待，使情感更加鲜明。

四、美学功能

美学功能（Aesthetic Function）是语言的一种重要功能，旨在通过语言的韵律、节奏、修辞手段、变异结构等引发读者对语言本身的欣赏与沉浸。这种功能不仅能传达信息或情感，更能通过语言的艺术性激发读者的审美体验。语言的美学功能也称为审美功能或诗学功能，通常在文学作品中，尤其是在诗歌中表现得尤为突出。

利奇和迈克尔·H·肖特（Michael H. Short）在《小说中的文体》（*Style in Fiction: A Linguistic Introduction to English Fictional Prose*）一书中指出：“文体学认为，同样一件事可以有两种不同的说法，也就是说，存在着不同的文体变体；而这些文体变体具有不同的文体价值。在语义不变的情况下，将作者的某些选择与其他选择加以比较，想一想‘作者当时也许还可以怎么说，而却没有那么说’，这样就会对文体价值有更深刻的理解。”（Leech & Short, 1981: 34）这段话表明，作者在众多表达方式中选择特定的表达，通常是为了更好地凸显某些内容或情感。

杰里米·芒迪 (Jeremy Munday) 则使用了“标记” (markedness) 这一术语, 他指出: “标记 (标记性言语) 能引起读者注意到与众不同的言语选择, 或多种选择的组合……研究‘标记’这一特征的关键, 就是要找出使其产生的真正原因。” (Munday, 2012: 96) 译者需要通过这些标记性的表达, 理解作者的真实意图, 从而在翻译中准确再现原文的美学价值。

在文学作品中, 作家使用“具有文体价值的言语”或“标记性言语”, 即创造出“不走寻常路”的表达方式, 目的是突出语言之美或传达特定的意思, 以便引起读者的注意。理论上, 这种具有美学价值的表达可以在搭配、语用、逻辑等所有领域体现。

判断语言片段是否体现美学功能, 可以关注两个主要方面:

- 各种修辞手段: 包括明喻、隐喻、拟人、夸张、对比等修辞手法, 这些修辞不仅用于传递信息或情感, 还用于增强语言的艺术性和文学性;
- 各种文体变异: 体现为语言形式的独特运用, 如反复与对称的使用, 结构上的不寻常排列等, 即通过打破常规表达, 创造出独特的审美体验, 以吸引读者的注意。

通过这两个方面, 译者可以更为简洁地识别出语言片段中的美学功能, 并在翻译中忠实再现这些元素, 以确保译文能够有效传达原文的艺术价值和审美体验。

【例 7】

原文: When at last I brought the desk down, it was dusty from months of storage. *Lovingly*, I polished the drawers and cubbyholes. Pulling out the secret compartment, I found papers inside. A photograph of my father. Family wedding announcements. And a one-page letter, folded and refolded many times. (*My Mother's Desk*)

译文: 最后当我把书桌从阁楼上搬下来时, 由于数月的搁置, 它已是尘埃满身了。我小心翼翼, 倍加珍惜地擦干净小抽屉和小格子, 然后抽出暗格, 竟发现里面有几样东西: 一张父亲的照片、几份亲人送来的结婚喜帖, 还有一封只有一页却反反复复折叠了许多次的书信。(伊丽莎白·雪瑞尔的散文《母亲的书桌》)

讲评: 本例讲述了母亲通过一张书桌传递无言情感的故事。在这一段落中, *lovingly* 一词的位置和用法具有显著的美学功能。根据对 COCA (美国当代英语语料库) 的检索结果, 当 *lovingly* 出现在句首并紧跟逗号时, 其出现频率极低, 搭配强度指标 (MI 值¹) 仅为 0.12, 远低于常见搭配标准值 3。这说明该词在这

1 MI 值: 即 Mutual Information, 表示两个变量 X 与 Y 之间是否有关系, 以及关系的强弱。用于测量词语间的搭配强度。它计算的是一个词在语料库中出现的频数所能提供的关于另一个词出现的概率信息。简单来说, MI 值越高, 两个词之间的搭配关系越强。一般认为, MI 值大约或等于 3, 就意味着两个词语之间有较强的搭配关系。低于 3, 则缺乏这种关系。若是负数, 意味着搭配极为罕见。

种句法位置上的使用十分罕见。进一步检索表明, lovingly 在语料库中更常与动词或形容词搭配, 尤其是与 crafted、restored 等动词结合时频率更高, 而在句首单独置入的情况则极为少见。由此可见, 作者在此处的用法打破了常规, 使文本带有鲜明的文体变异特征。

这种不寻常的表达方式在美学功能上有着特殊效果: 将 lovingly 放在句首并以逗号隔开, 不仅在文本形式上形成停顿感, 还凸显了作者动作的温柔与深情, 从而强化了句子的情感色彩。译文采用“小心翼翼、倍加珍惜地”来对应原文, 不仅传达了字面意义, 也保留了原文的审美价值和情感强度。

此外, 原文后半部分采用了多个独立而简短的句子, 如 “A photograph of my father. Family wedding announcements. And a one-page letter, folded and refolded many times.”, 这种断裂式的平行结构增强了叙述的节奏感, 形成逐层递进的情感冲击。译文同样通过并列句式 (“一张父亲的照片、几份亲人送来的结婚喜帖, 还有一封只有一页却反反复复折叠了许多次的书信”) 再现了这种递进效果, 使读者能够感受到情感的累积与爆发。

综合来看, lovingly 的非常规使用与短句的断裂式排列共同体现了美学功能。它们不仅服务于文本情感表达, 更通过文体上的变异赋予了语言独特的艺术张力, 使叙述充满温情与震撼。

【例 8】

原文: “And, Miss Eyre, so much was I flattered by this preference of the Gallic sylph for her British gnome, that I installed her in a hotel; gave her a complete establishment of servants, a carriage, cashmeres, diamonds, dentelles, etc. In short, I began the process of ruining myself in the received style, like any other spoony...” (Chapter 15, *Jane Eyre*)

译文: “爱小姐, 那位高挑的法国美女竟爱上了我这个英国侏儒, 受宠若惊都不足以形容我当时激动的心情。于是, 我把她安顿在一家公馆中, 还给她配了一整套的仆人、马车、山羊绒、钻石、蕾丝花边等享受之物。简而言之, 我走上了一条司空见惯的自我毁灭之路, 跟其他痴情汉没有半点区别。” (夏洛蒂·勃朗特的小说《简·爱》第十五章)

讲评: 本例讲述了罗切斯特先生向简回忆自己与法国歌女赛莉纳·瓦伦的恋情。尽管涉及过往的情伤, 他却以自嘲的语气, 通过戏谑与夸张的表达来化解情感的沉重。原文的美学功能主要体现在句式结构的变异和修辞手法的运用上。

首先, 句法结构的变异增强了情感的层次感。原文采用了 “I was so much flattered... that...” 这一结果状语从句强调因果关系, 而 so much 被调整到句首,